

政策利好持续释放 畅想电池回收闭环

——环保行业研究周报


申港证券
SHENGANG SECURITIES

投资摘要:

每周一谈:

8月1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印发《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实施方案设置了六大重点任务,其中“大力发展循环经济”重点任务提出应**加强再生资源循环利用,再次强调建设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

政策发布后仅2天,在8月3日工信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召开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综合利用工作座谈会上披露,下一步将研究制定《**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管理办法**》和**行业急需标准,健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支持柔性拆解、高效再生利用等一批关键技术攻关和推广应用,持续实施行业规范管理,提高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水平。

- 目前,针对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的管理办法,仍是沿用2018年1月26日由工信部、科技部、环保部等七部委联合印发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了汽车生产企业承担动力电池回收的主体责任,与电池生产企业、回收网点及第三方综合利用企业合作,共建电池溯源回收综合利用体系。

除了政策利好的持续释放不断推高动力电池回收热度,锂价上升也使得动力电池回收的经济性逐渐凸显,回收路线的减碳属性在双碳背景的支撑下,使得各方开始畅想通过动力电池回收形成**电池领域资源闭环的前景。**

动力电池回收目前多采用以金属价格加折扣系数的电池回收定价方式,能够在一定程度上保障电池回收的利润稳定。但随着电池回收热度提升及锂价的持续高位运行,电池回收折扣系数快速攀高,使得近期随镍钴价格下降有所回落的三元电池回收价格回到4万元/吨以上的高点。

- 通过对比2021年7月至今废旧523方形三元电池回收均价及回收产物总价值之比可以发现,除了22年3月受“妖镍”影响导致动力电池回收价格飙升之外,在其余大部分时间**回收价格占镍钴锰锂可回收产物总价值的比例基本稳定在45%左右。**
- 从2021年末开始,由于锂价的飙升显著拉动动力电池回收经济性,相较于去年同期,三元电池中主要的价值成分已从**钴镍转为锂镍。**
- 同时,双碳基调下政策举措持续推高电池回收热度,动力电池回收折扣系数的持续攀升,由21年的70%-80%左右上涨至130%-140%之间。**折扣系数的快速攀升使得即便钴镍金属价格在持续下降的情况下,动力电池回收价格仍处于相对高位,并于上周重回4万元/吨的水平。**

投资策略:在动力电池热度高涨的情况下,我们认为其未来发展的关注重点将是渠道与技术两方面。考虑其回收价格与金属价格挂钩的定价模式,我们推荐关注在回收领域有经验积累与技术深耕,有望持续优化回收流程与技术,进而在“固定加工费”模式下能够持续降本增效提升利润空间的公司;或者关注在回收渠道上有优势布局,进而能够稳定获得废旧电池的企业。重点关注格林美,光华科技;推荐关注天奇股份,旺能环境。

风险提示:政策推进不及预期,等。

行情回顾:

- 上周申万环保板块涨跌幅-3.53%,在申万一级行业中排名23/31。
- 子板块方面,环保设备、固废治理、大气治理、水务及水治理、综合环境治理五个板块涨跌幅为-1.71%,-2.59%,-4.32%,-4.96%,-5.85%。
- 具体个股方面,皖仪科技(13.09%)、ST龙净(7.18%)、仕净科技(6.74%)涨幅靠前;倍洁特(-13.76%)、上海洗霸(-13.97%)、*ST博天(-22.58%)跌幅较大。

评级

增持

2022年8月7日

曹旭特

分析师

SAC执业证书编号:S1660519040001

张远澄

研究助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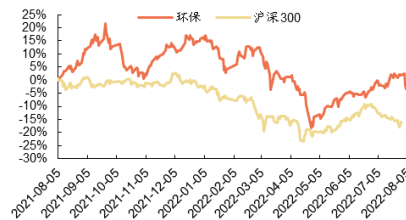
SAC执业证书编号:S1660122020006

电子邮箱:zhangyuancheng@shgsec.com

行业基本资料

股票家数	125
行业平均市盈率	20.8
市场平均市盈率	12.0

行业表现走势图



资料来源:Wind, 申港证券研究所

- 1、《环保周报:补贴就位 双碳助推 垃圾焚烧炉火旺》2022.07.17
- 2、《环保周报:乡镇一体利好龙头 多地政策加速循环》2022.07.10
- 3、《环保周报: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以治水为重》2022.07.03
- 4、《环保周报:园区集成协同增效 资源化促进水效提升》2022.06.26

内容目录

1. 每周一谈：政策利好持续释放 畅想电池回收闭环	3
2. 本周行情回顾	5
3. 行业动态	9
3.1 重要新闻	9
3.2 公司公告	14

图表目录

图 1：动力电池回收价格占估算镍钴锰锂可回收产物总价值之比	4
图 2：三元电池主要回收产品价值占比	4
图 3：523 方形三元电池回收折扣系数	5
图 4：523 方形三元电池回收价格（元/吨）	5
图 5：申万一级行业周涨跌幅	6
图 6：申万一级行业区间（2022.7.18-2022.8.5）涨跌幅	6
图 7：环保子板块周涨跌幅	6
图 8：环保子版块区间（2022.7.18-2022.8.5）涨跌幅	6
图 9：环保细分行业周涨跌幅	7
图 10：环保细分行业区间（2022.7.18-2022.8.5）涨跌幅	7
图 11：本周涨跌幅前十位	7
图 12：本周涨跌幅后十位	7
图 13：区间涨跌幅前十位	7
图 14：区间涨跌幅后十位	7
图 15：环保行业近三年 PE（TTM）	8
图 16：环保行业近三年 PB（LF）	8
表 1：现行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相关标准	3
表 2：环保行业一周重要公告	14

1. 每周一谈：政策利好持续释放 畅想电池回收闭环

8月1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印发《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实施方案设置了六大重点任务，其中“大力发展循环经济”重点任务提出应加强再生资源循环利用，再次强调建设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

- ◆ 方案提出，到2025年，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较2020年下降13.5%，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幅度大于全社会下降幅度，重点行业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明显下降。“十五五”期间，产业结构布局进一步优化，工业能耗强度、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确保工业领域二氧化碳排放2030年前达峰。
- ◆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重点任务提出，实施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塑料、废旧轮胎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规范管理、鼓励符合规范条件的企业公布碳足迹。探身再生资源精深加工产业链条，促进钢铁、铜、铝、铅、锌、镍、钴、锂、钨等高效再生循环利用。围绕电气电子、汽车等产品，推行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动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建设。

政策发布后仅2天，在8月3日工信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召开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综合利用工作座谈会中披露，下一步将研究制定《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管理办法》和行业急需标准，健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支持柔性拆解、高效再生利用等一批关键技术攻关和推广应用，持续实施行业规范管理，提高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水平。

目前，针对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的管理办法，仍是沿用2018年1月26日由工信部、科技部、环保部等七部委联合印发的《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了汽车生产企业承担动力蓄电池回收的主体责任，与电池生产企业、回收网点及第三方综合利用企业合作，共建电池溯源回收综合利用体系。

- ◆ 针对动力电池的设计、生产及回收流程，暂行办法规定，汽车生产企业应通过与电池生产企业协同，基于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共同建立溯源信息系统；并与回收服务网点及综合利用企业合作，将生产、售后过程中产生的电池妥善移交。
- ◆ 针对动力电池的综合利用流程，暂行办法则鼓励电池生产企业与综合利用企业协作，按照先梯次利用后再生利用原则开展多层次多用途的综合利用。而退役动力电池的来源与相关信息，仍主要以汽车生产企业及其提供的拆解信息为主。
- ◆ 而针对管控过程，工信部、质监局则会同环保部、交通运输部、商务部等部门，建立溯源信息系统、回收服务网点上传制度等，确保动力电池来源、去向及节点的管控。
- ◆ 在标准编制方面，工信部则会同国家标准化主管部门研究制定拆卸、包装运输、余能检测、梯次利用、材料回收、安全环保等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技术标准，建立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管理标准体系。目前，已经实施的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标准共有9个，包括拆解规范、余能检测、包装运输、放电、拆解、梯次利用、材料回收等，针对回收流程、安全环保要求等领域仍有待进一步细化。

表1：现行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相关标准

敬请参阅最后一页免责声明

发布日期	实施日期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2017.05.12	2017.05.12	GB/T 33598-2017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拆解规范
2017.07.12	2018.02.01	GB/T 34015-2017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余能检测
2021.08.21	2022.02.01	QC/T 1156-2021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单体拆解技术规范
2020.03.31	2020.10.1	GB/T 38698.1-2020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 管理规范 第1部分：包装运输
2020.03.31	2020.10.01	GB/T 33598.2-2020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 再生利用 第2部分：材料回收要求
2021.10.11	2022.05.01	GB/T 33598.3-2021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 再生利用 第3部分：放电规范
2020.03.31	2020.10.01	GB/T 34015.2-2020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 梯次利用 第2部分：拆卸要求
2021.08.19	2022.03.01	GB/T 34015.3-2021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 梯次利用 第3部分：梯次利用要求
2021.08.19	2022.03.01	GB/T 34015.4-2021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 梯次利用 第4部分：梯次利用产品标识

资料来源：国家标准委，申港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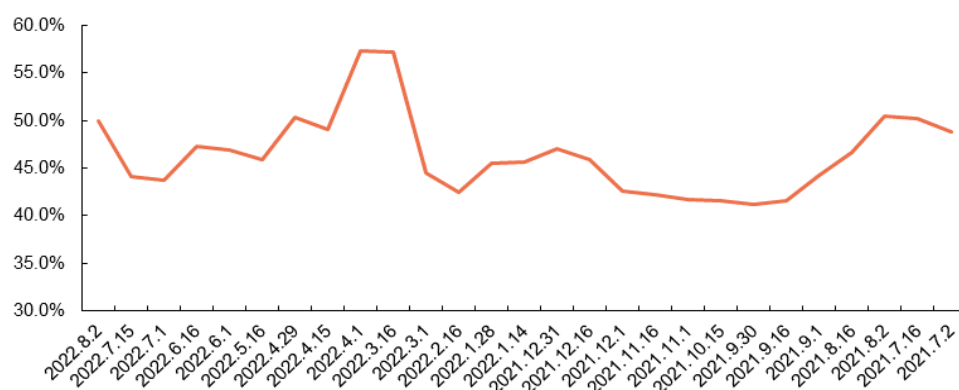
除了政策利好的持续释放不断推高动力电池回收热度，锂价上升也使得动力电池回收的经济性逐渐凸显，回收路线的减碳属性在双碳背景的支撑下，使得各方开始畅想通过动力电池回收形成电池领域资源闭环的前景。

- ◆ 在7月21-23日于宜宾召开的世界动力电池大会上，宁德时代表示其孙公司邦普循环对镍钴锰的回收率已经达到了99.3%，锂的回收利用率也达到了90%以上。预计到2035年，对退役电池材料的循环利用就可以满足大部分的市场需求。
- ◆ 格林美在2021年业绩交流会上也曾提出，计划于2027年左右，通过动力电池回收与部分印尼镍矿的镍资源供应，达成镍资源的100%自给；同时，也在投资者问答中披露，公司动力电池回收的碳酸锂成本比原矿成本低10%以上。

动力电池回收目前多采用以金属价格加折扣系数的电池回收定价方式，能够在一定程度上保障电池回收的利润稳定。但随着电池回收热度提升及锂价的持续高位运行，电池回收折扣系数快速攀高，使得近期随镍钴价格下降有所回落的三元电池回收价格回到4万元/吨以上的高点。

- ◆ 通过对比2021年7月至今废旧523方形三元电池回收均价及回收产物总价值之比可以发现，除了22年3月受“妖镍”影响导致动力电池回收价格飙升之外，在其余大部分时间回收价格占镍钴锰锂可回收产物总价值的比例基本稳定在45%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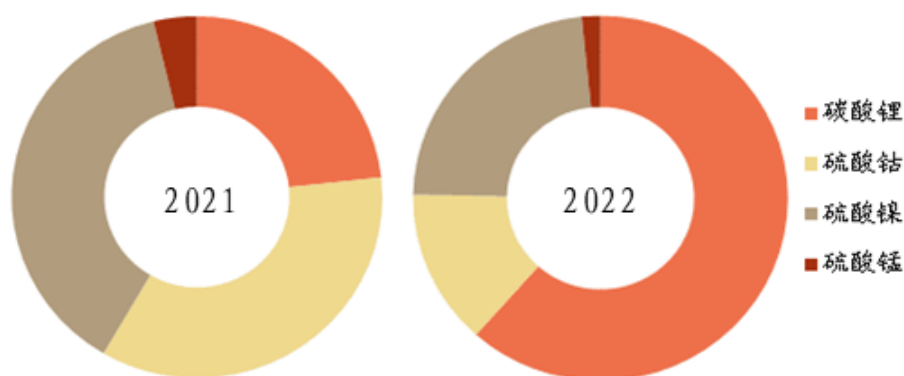
图1：动力电池回收价格占估算镍钴锰锂可回收产物总价值之比



资料来源：上海有色金属网，申港证券研究所

- ◆ 从2021年末开始，由于锂价的飙升显著拉动动力电池回收经济性，相较去年同期，三元电池中主要的价值成分已从钴镍转为锂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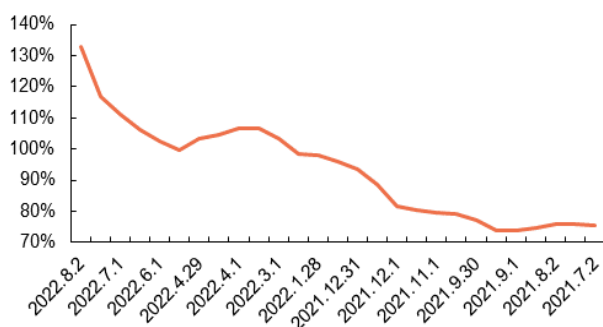
图2：三元电池主要回收产品价值占比



资料来源：上海有色金属网，申港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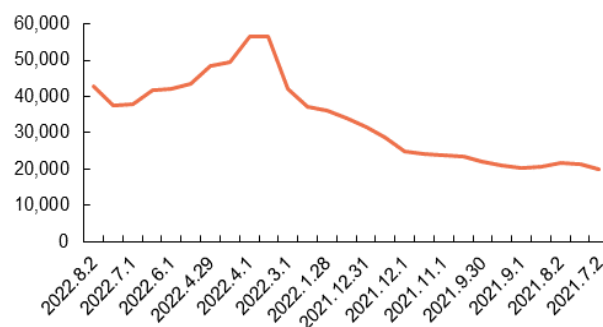
- 同时，双碳基调下政策举措持续推高电池回收热度，动力电池回收折扣系数的持续攀升，由 21 年的 70%-80% 左右上涨至 130%-140% 之间。折扣系数的快速攀升使得即便钴镍金属价格在持续下降的情况下，动力电池回收价格仍处于相对高位，并于上周重回 4 万元/吨的水平。

图3：523 方形三元电池回收折扣系数



资料来源：上海有色金属网，申港证券研究所

图4：523 方形三元电池回收价格（元/吨）



资料来源：上海有色金属网，申港证券研究所

投资策略：政策利好持续释放，市场畅想回收循环，在动力电池热度高涨的情况下，我们认为其未来发展的关注重点将会是渠道与技术两方面。考虑其回收价格与金属价格挂钩的定价模式，我们推荐关注在回收领域有经验积累与技术深耕，有望持续优化回收流程与技术，进而在“固定加工费”模式下能够持续降本增效提升利润空间的公司；或者关注在回收渠道上有优势布局，进而能够稳定获得废旧电池的企业。重点关注格林美，光华科技；推荐关注天奇股份，旺能环境。

风险提示：政策推进不及预期，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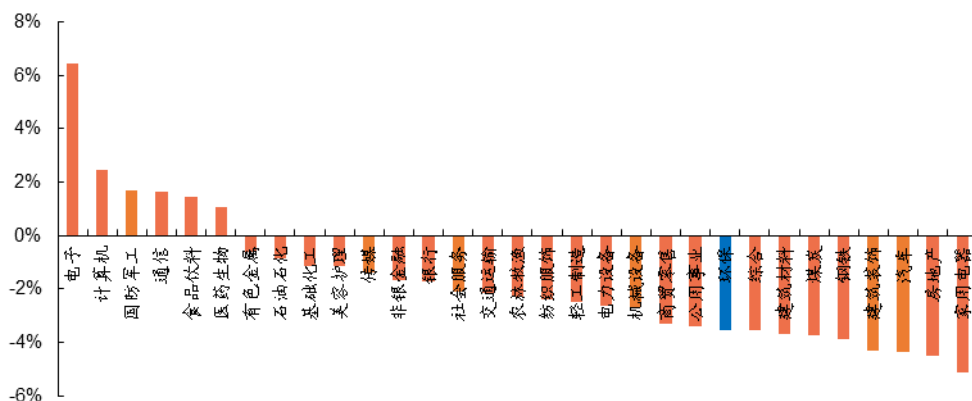
2. 本周行情回顾

本周（2022.08.01-2022.08.05）沪深 300 指数涨跌幅为-0.32%，创业板指、深证成指、上证指数周涨跌幅分别为 0.49%、0.02%、-0.81%。申万一级行业中，电子（6.44%）、计算机（2.47%）、国防军工（1.7%）涨幅较大，汽车（-4.36%）、房地产（-4.5%）、家用电器（-5.14%）等板块跌幅较大。

过去三周（2022.7.18-2022.08.05），沪深 300 指数涨跌幅为-2.16%，创业板指、深证成指、上证指数周涨跌幅分别为-2.79%、-1.14%、-0.03%。而申万一级行业中，电子（9.07%）、计算机（8.89%）、国防军工（4.85%）仍然是涨幅最高的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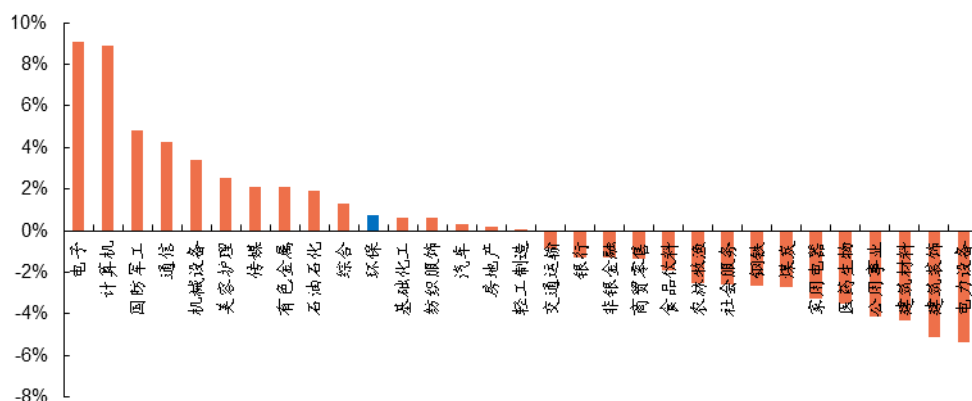
个板块，跌幅较大的板块则是建材（-4.33%）、建筑装饰（-5.12%）和电力设备（-5.35%）。

图5：申万一级行业周涨跌幅



资料来源：Wind，申港证券研究所

图6：申万一级行业区间（2022.7.18-2022.8.5）涨跌幅



资料来源：Wind，申港证券研究所

上周申万环保板块涨跌幅-3.53%，在申万一级行业中排名 23/31。2022.7.18-2022.8.5 区间，申万环保板块涨跌幅 0.74%，在一级行业中排名 11/31。

子版块方面，环保设备、固废治理、大气治理、水务及水治理、综合环境治理五个申万 III 级板块涨跌幅为-1.71%，-2.59%，-4.32%，-4.96%，-5.85%。而在 2022.7.18-2022.8.5 区间各子版块涨跌幅分别为 7.18%、1.21%、0.08%、-1.66%、2.98%。

图7：环保子板块周涨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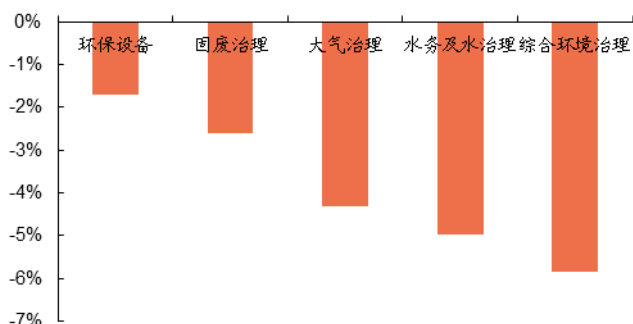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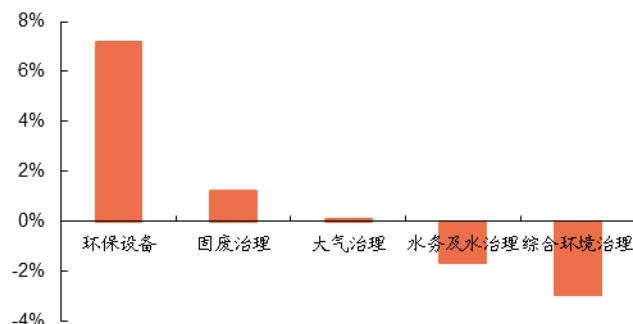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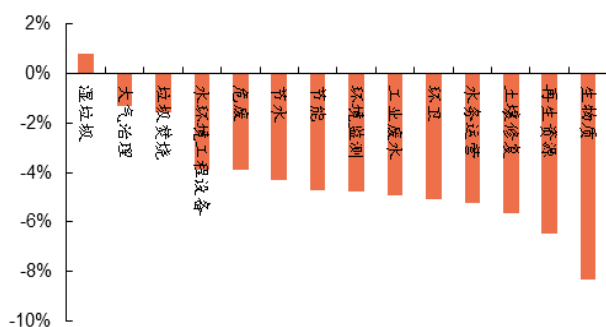
图8：环保子版块区间（2022.7.18-2022.8.5）涨跌幅



细分行业方面, 参考长江环保 III 级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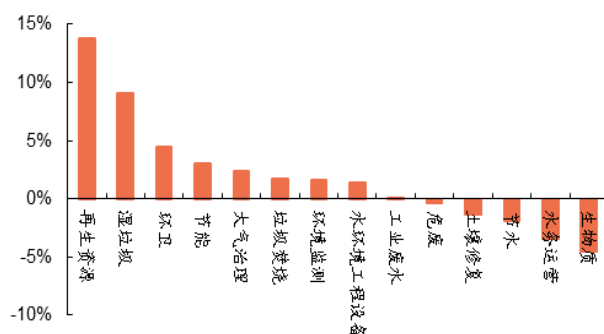
- ◆ 周涨跌幅靠前的细分行业分别为湿垃圾 (0.81%)、大气治理 (-1.31%)、垃圾焚烧 (-1.35%); 跌幅较大的细分行业包括土壤修复 (-5.62%)、再生资源 (-6.49%)、生物质 (-8.31%)。
- ◆ 区间 (2022.7.18-2022.8.5) 涨跌幅靠前的细分行业为再生资源 (13.82%)、湿垃圾 (9.02%)、环卫 (4.44%); 跌幅较大的细分行业为节水 (1.9%)、水务运营 (3.46%)、生物质 (-4.53%)。

图9: 环保细分行业周涨跌幅



资料来源: Wind, 申港证券研究所

图10: 环保细分行业区间 (2022.7.18-2022.8.5) 涨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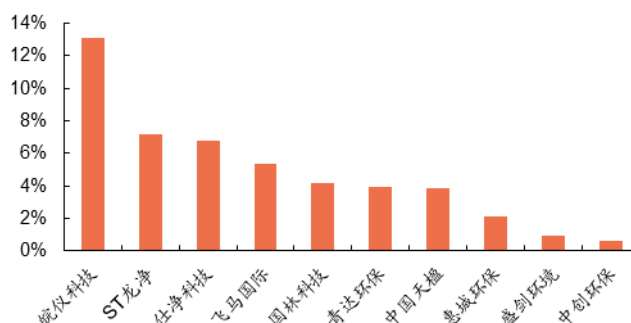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Wind, 申港证券研究所

具体个股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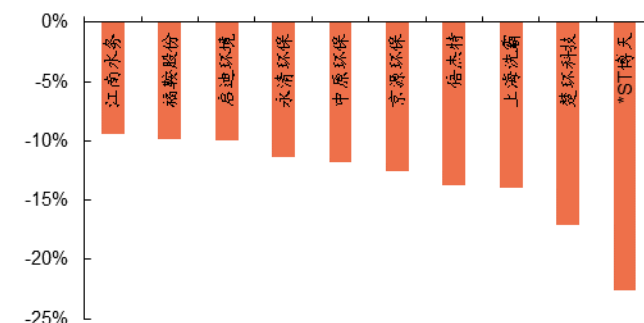
- ◆ 本周, 皖仪科技 (13.09%)、ST 龙净 (7.18%)、仕净科技 (6.74%) 涨幅靠前; 倍洁特 (-13.76%)、上海洗霸 (-13.97%)、*ST 博天 (-22.58%) 跌幅较大。
- ◆ 区间 (2022.7.18-2022.8.5) 内, 皖仪科技 (43.63%)、中国天楹 (38.37%)、国林科技 (34.17%) 涨幅靠前, 福鞍股份 (-22.35%)、倍杰特 (-27.88%)、劲旅环境 (-28.61%) 跌幅较大。

图11: 本周涨跌幅前十位



资料来源: Wind, 申港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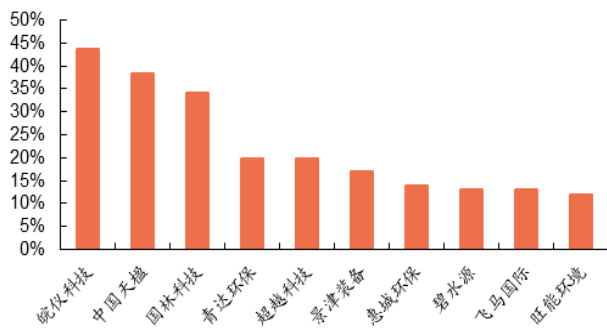
图12: 本周涨跌幅后十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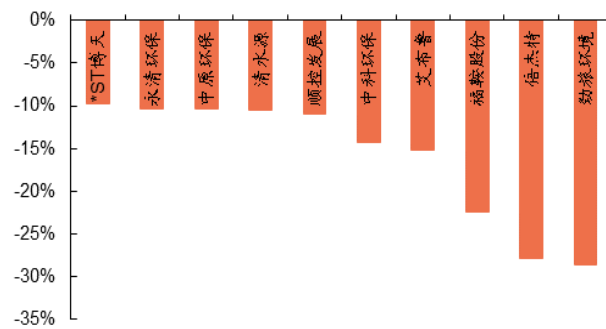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Wind, 申港证券研究所

图13: 区间涨跌幅前十位

图14: 区间涨跌幅后十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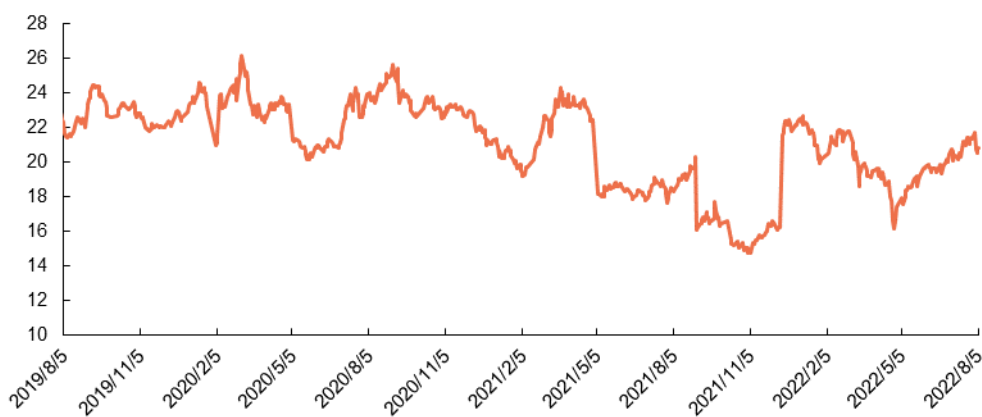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Wind, 申港证券研究所



资料来源: Wind, 申港证券研究所

环保行业周平均 PE (TTM) 为 20.9 倍, 较前一周下降 0.49, 近三年均值为 21.07 倍; 周平均 PB (LF) 为 1.68 倍, 较前一周下降 0.01, 近三年均值为 1.74 倍。

图15: 环保行业近三年 PE (TTM)



资料来源: Wind 申港证券研究所

图16: 环保行业近三年 PB (LF)



资料来源: Wind 申港证券研究所

3. 行业动态

3.1 重要新闻

工信部、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印发《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提出，“十四五”期间，产业结构与用能结构优化取得积极进展，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升，建成一批绿色工厂和绿色工业园区，研发、示范、推广一批减排效果显著的低碳零碳负碳技术工艺装备产品，筑牢工业领域碳达峰基础。到2025年，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较2020年下降13.5%，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幅度大于全社会下降幅度，重点行业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明显下降。“十五五”期间，产业结构布局进一步优化，工业能耗强度、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努力达峰削峰，在实现工业领域碳达峰的基础上强化碳中和能力，基本建立以高效、绿色、循环、低碳为重要特征的现代工业体系。确保工业领域二氧化碳排放2030年前达峰。

《方案》提出了深度调整产业结构、深入推进节能降碳、积极推行绿色制造、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快工业绿色低碳技术变革、主动推进工业领域数字化转型六项重点任务；重点行业达峰行动、绿色低碳产品供给提升行动两大行动。健全法律法规、构建标准计量体系、完善经济政策、完善市场机制、发展绿色金融、开展国际合作六项政策保障。

《方案》提出，应深度调整产业结构，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构建有利于碳减排的产业布局、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优化重点行业产能规模、推动产业低碳协同示范。

深入推进节能降碳，把节能提效作为满足能源消费增长的优先来源，大幅提升重点行业能源利用效率和重点产品能效水平，推进用能低碳化、智慧化、系统化。调整优化用能结构、推动工业用能电气化、加快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加快实施节能降碳改造升级、提升重点用能设备能效、强化节能监督管理

积极推行绿色制造，完善绿色制造体系，深入推进清洁生产，打造绿色低碳工厂、绿色低碳工业园区、绿色低碳供应链，通过典型示范带动生产模式绿色转型。建设绿色低碳工厂、构建绿色低碳供应链、打造绿色低碳工业园区、促进中小企业绿色低碳发展、全面提升清洁生产水平。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优化资源配置结构，充分发挥节约资源和降碳的协同作用，通过资源高效循环利用降低工业领域碳排放。推动低碳原料替代、加强再生资源循环利用、推进机电产品再制造、强化工业固废综合利用

加快工业绿色低碳技术变革，推进重大低碳技术、工艺、装备创新突破和改造应用，以技术工艺革新、生产流程再造促进工业减碳去碳。推动绿色低碳技术重大突破、加大绿色低碳技术推广力度、开展重点行业升级改造示范。

重点行业达峰行动，聚焦重点行业，制定钢铁、建材、石化化工、有色金属等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研究消费品、装备制造、电子等行业低碳发展路线图，分业

施策、持续推进，降低碳排放强度，控制碳排放量。从钢铁、建材、石化化工、有色金属、装备制造、电子、消费品七个方面给出行动规划。

绿色低碳产品供给提升行动，发挥绿色低碳产品装备在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中的支撑作用，完善设计开发推广机制，为能源生产、交通运输、城乡建设等领域提供高质量产品装备，打造绿色低碳产品供给体系，助力全社会达峰。构建绿色低碳产品开发推广机制、加大能源生产领域绿色低碳产品供给、加大交通运输领域绿色低碳产品供给、加大城乡建设领域绿色低碳产品供给。

《中央企业节约能源与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办法》发布

《办法》指出，中央企业应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科学合理制定实施碳达峰碳中和规划和行动方案，建立完善二氧化碳排放统计核算、信息披露体系，采取有力措施控制碳排放。

中央企业应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人民政府节约能源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有效控制能源消费总量，持续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境外生产经营活动也应严格遵守所在地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中央企业应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理念，将节约能源、生态环境保护、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导向和目标要求纳入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围绕主业有序发展壮大节能环保等绿色低碳产业。将节能降碳与生态环境保护资金纳入预算，保证资金足额投入。

中央企业应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严格执行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规划。加强并购重组企业源头管理，把节约能源和生态环境保护专项尽职调查作为并购重组的前置程序。

中央企业应发挥绿色低碳消费引领作用，强化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扩大绿色低碳产品和服务的有效供给，率先执行企业绿色采购指南，建立健全绿色采购管理制度，推进绿色供应链转型。

住建部、发改委联合发布《“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近日发布实施《“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规划》提出了“十四五”时期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行动和保障措施，以指导各地城市基础设施健康有序发展。为切实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工作落地见效，《规划》从落实工作责任、加大政府投入力度、多渠道筹措资金、建立城市基础设施普查归档和体检评估机制、健全法规标准体系、深化市政公用事业改革、积极推进科技创新及应用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

围绕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规划》提出4方面重点任务：一是推进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化建设，增强城市安全韧性能力；二是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促进形成区域与城乡协调发展新格局；三是完善城市生态基础设施体系，推动城市绿色低碳发展；四是加快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市智慧化转型发展。

《规划》提出8项重大行动。一是城市交通设施体系化与绿色化提升行动。二是城市水系统体系化建设行动。三是城市能源系统安全保障和绿色化提升行动。四是城市环境卫生提升行动。五是城市园林绿化系统提升行动。六是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建设行动。七是老旧小区市政配套基础设施补短板行动。八是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行动。

发改委印发《关中平原城市群建设“十四五”实施方案》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中心城市和城市群发展的重要论述精神，落实“十四五”规划《纲要》有关部署要求，深化《关中平原城市群发展规划》实施，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正式印发《关中平原城市群建设“十四五”实施方案》，明确了未来一段时期发展壮大关中平原城市群的方向路径和任务举措。紧紧锚定发展目标，到2025年，城市群综合实力和整体竞争力显著提升，一体化发展水平明显提高，西安都市圈同城化发展取得明显进展，综合立体交通运输网更加完善，创新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初步形成，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取得阶段性成效，绿色低碳发展水平显著提升，内陆改革开放高地建设取得明显进展，公共服务便利共享水平明显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大幅提升。

其中第六部分提出推进生态共建环境共保，推进环境污染联合治理，提升黄河水生态质量和稳定性，加快低碳绿色转型，具体有：强化汾渭平原大气污染协同治理，加强重污染天气应急联动，位于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的城市完成国家下达的煤炭消费总量控制任务。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70%以上，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95%以上，加强恶臭污染防治等。

生态环境部印发《“十四五”环境健康工作规划》

生态环境部印发《“十四五”环境健康工作规划》，《规划》目标提出，紧密衔接健康中国和美丽中国建设，为助推生态环境管理科学化、精准化发展培育新动能，提供新动力。到2025年，基本掌握全国重点地区高环境健康风险源分布特征，环境健康风险监测布局初步形成；进一步完善环境健康标准体系，研制一批环境健康风险评估技术规范 and 模型计算软件；在10~15个地区开展环境健康管理试点，环境健康管理实现多层次、多样化和特色化发展；打造专业化队伍，累计开展业务培训5万人次；营造全社会支持参与环境健康工作的良好氛围，全国居民环境健康素养水平达到20%及以上。

《规划》设置了加强环境健康风险监测评估、大力提升居民环境健康素养、持续探索环境健康管理对策、增强环境健康技术支撑能力、打造环境健康专业队伍5项重点任务和15项工作安排。主要任务包括，加强环境健康风险监测评估、大力提升居民环境健康素养、持续探索环境健康管理对策、增强环境健康技术支撑能力、打造环境健康专业队伍。

农业农村部等四部门关于推进政策性开发性金融支持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国家乡村振兴局综合司、国家开发银行办公室、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办公室联合发布了关于推进政策性开发性金融支持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通知，在财政投入稳定增长基础上，聚焦农业农村基础设施重点领域，强化区

域资金、资产、资源全要素整合，强化地方政府部门、金融机构、实施企业多主体协同，引导政策性、开发性金融支持适度超前开展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投资，撬动更多中长期信贷资金高效率、低成本倾斜流入农业农村，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支持集中连片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农村污水和垃圾收集处理设施。支持以县为单位统筹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建设粪肥还田利用示范基地，开发生物质能、农村光伏等农村新能源。支持节种节水、节肥节药、残膜回收、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等农业绿色装备研发应用。支持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创建。支持发展旱作雨养农业、生态农业、绿色种养循环农业，探索碳汇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 2022 年“百县千乡万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开展 2022 年“百县千乡万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的通知。通知中任务提出，2022 年，立足县、乡、村资源禀赋和发展基础，体现东、中、西部区域特色，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组织创建 100 个左右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省级农业农村部门、乡村振兴局组织创建 1000 个左右乡村振兴示范乡镇、10000 个左右乡村振兴示范村，分层级推进示范创建。力争用 5 年左右时间，开展创建工作的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基本覆盖全国各市（地、州、盟）。各地要结合年度重点工作部署，扎实推进示范创建工作。通知指出，要根据区位条件、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等特征，确定东中西、县乡村差异化目标任务，各有侧重地探索乡村振兴路径模式。

东部地区，示范县要加快县域城乡融合发展，健全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机制；示范乡镇要全域推进农村生态保护，整体提升乡村基础设施条件；示范村要健全公共设施建设管护机制，加强农村厕所粪污、生活污水治理、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推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

中部地区，示范县要完善人才服务乡村激励机制，协同推进高水平生态保护和农业高质量发展，健全现代乡村治理体系；示范乡镇要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快建设生活污水、生活垃圾集中处理设施；示范村要基本普及农村卫生厕所，明显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基本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建立长效管护机制。

西部地区，示范县要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稳步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水平；示范乡镇要大力培养高素质农民，保护修复乡村生态，增强乡镇统筹协调能力，逐步配套农村基础设施，发挥好乡镇服务带动作用；示范村要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改厕、生活污水治理和生活垃圾处理，加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脱贫地区传统村落保护，持续改善村容村貌。

16 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健全完善村级综合服务功能的意见》

《意见》要求强化县级人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兜底责任，在明确服务标准的基础上，推进公共服务事项向村延伸，包括卫生健康服务、医疗保障服务、就业和社会保险服务、社会服务、文化体育和教育服务、生产服务、生活服务、人居环境

服务、警务和法律服务、应急和社会心理服务 10 个方面。要求办好村级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从三个方面对健全完善村级综合服务功能明确了要求。五方面措施保障村级综合服务功能的健全完善。

意见明确，加快推进入户道路建设，方便群众出行、消防救援，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全面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水平，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等。

生态环境部制定建设用地土壤修复技术规定及指南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加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的监督管理，指导做好过程质量控制，推动提高调查工作质量，生态环境部制定了《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指南（试行）》（以下简称《监督检查工作指南》）、《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控制技术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质量控制技术规定》）、《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标记规则》（以下简称《标记规则》）。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的重要环节，是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工作的起点，保障调查质量对保障人居环境安全至关重要。出台《监督检查工作指南》和《质量控制技术规定》，有利于进一步规范调查活动，提高调查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推动提升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发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专项检查技术规程》

为支撑落实 2022 年全国生态环境监测方案关于排污单位自行监测专项检查工作要求，指导并规范全国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开展排污单位自行监测专项检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印发《排污单位自行监测专项检查技术规程》。有利于规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行为，提高自行监测数据质量，有效支撑排污许可证后监管。

环境部发布《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标记规则》

生态环境部在充分总结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应用自动监控实施非现场监管执法和火电、水泥、造纸等典型行业开展自动监测数据标记试点经验的基础上，研究起草了《关于发布〈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标记规则〉的公告》，制定了《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标记规则》作为附件，于 2022 年 7 月印发。为排除因自动监测设备故障、维护、调试等特定运行状况或者生产设施、污染防治设施启停机、故障等非正常运行工况造成数据异常情况，确保监测数据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有利于建立健全以污染源自动监控为主的非现场监管执法体系，充分发挥自动监测数据在环境监管中的作用。

《公告》正文共十条，主要明确了排污单位对自动监测数据的质量负主体责任，发现自动监测数据异常应当选择数据标记方式及时报告，按照《设备标记规则》对数据的有效性进行审核确认；无效的自动监测数据不作为判定超标或达标依据；标记为非正常工况且符合一定条件的自动监测数据，不作为判定超标的依据；标记内容应当与自动监测数据同时公开等；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规则》共七方面内容，以现行标准规范为依据，针对自动监测设备使用中可能

出现的调试、故障、维护等异常情况，分别提出三类 10 项具体标记内容和操作要求，用于规范自动监测数据的有效性认定、标记时段的统计、数据的计算方法等，为自动监测数据的统计和应用奠定基础。

《规则》构建了“1+N”自动监测数据标记规则体系，规范标记的方式、内容和要求，引导排污单位主动、如实、及时报告。其中，“1”是针对自动监测设备自身状态的标记规则，即表明《规则》适用于所有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用于指导排污单位对自动监测设备在故障、维护、调试等情况下产生的无效数据进行标记，确认数据是否有效；“N”是分行业的生产工况标记规则，用于识别自动监测数据产生时段的生产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工况。负责人表明，《规则》率先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火力发电、水泥制造和造纸等行业施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工况标记规则按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自动监测数据标记规则》执行，其他行业的工况标记规则正在探索研究，待条件成熟后进行发布。

生态环境部印发《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技术指南 森林（试行）》

生态环境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印发《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技术指南 森林（试行）》，本技术文件规定了涉及森林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的内容、工作程序、方法和技术要求。本技术文件适用于因破坏生态或污染环境行为导致的森林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本技术文件不适用于核与辐射事故导致的森林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不适用于森林资源资产评估。

3.2 公司公告

表2：环保行业一周重要公告

公告主题	公司名称	公告日期	公告内容
政府补贴	上海洗霸	2022.07.16	2021年9月29日至今，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收到或有相关证据表明可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财政补贴484.6万元，已超过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
股份减持	*ST博天	2022.07.16	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国投创新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1,77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2,042,9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投创新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份回购	新安洁	2022.07.16	本次股份回购自2022年5月5日开始，至2022年7月14日结束，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996,6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6%，占拟回购股份数量上限的比例为99.94%，发生总金额为20,023,605.64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
对外投资	启迪环境	2022.07.16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启迪桑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与启迪集群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在赣江新区（国家级新区）设立江西秸秸高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并签署《投资合作协议》，江西秸秸高拟定注册资本为1亿元，其中：西藏创投出资3,000万，持有江西秸秸高30%的股权；启迪集群出资7,000万，持有江西秸秸高70%的股权比例。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启迪集群40%股权，为其并列第一大股东，西藏创投与启迪集群共同投资构成了关联交易。2022年7月15日公司召开董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重组上市。
收购股权	旺能环境	2022.07.18	2022年7月18日，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南通回力橡胶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旺能投资有限公司拟与转让方倪雪文、施兆丰、徐金生等188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33,110万元收购南通回力橡胶有限公司77%股权。收购完成后，旺能投资持有标的公司77%股权，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终止收购	旺能环境	2020.07.19	2022年2月28日，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华西能源环保电力

公告主题	公司名称	公告日期	公告内容
			《昭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与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 10,000 万元收购华西能源持有的华西能源环保电力（昭通）有限公司 100% 股权。根据《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由于交易对方未能在约定的期限内取得政府的批复和银行的书面同意，根据《股权转让合同》的上述约定条款，本次《股权转让合同》已自动失效。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双方均同意终止本次股权收购事项。
对外担保	首创环保	2022.07.19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 ECO Special Waste Management Pte Ltd 提供 5,500 万新加坡元银行授信内保外贷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孙公司 ECO Special Waste Management Pte Ltd 向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新加坡分行申请的 5,500 万新加坡元境外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不超过 6 年，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最终确认的相关法律文件。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投资	首创环保	2022.07.20	公司与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采用 TOT（移交-运营-移交）和 BOOT（建设-拥有-运营-移交）的模式进行运作，运营期间项目公司拥有存量资产特许经营权和新建项目设备设施所有权。公司负责本项目投资、融资、运营、维护、移交等各项工作。项目总投资预计为 48,644 万元。公司拟与定州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定州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4,590 万元，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9,629.4 万元，持有定州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66% 股权。本次交易已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股东股份司法冻结	启迪环境	2022.07.20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通过中登结算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珠海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启迪绿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被司法冻结。启迪投资冻结 82,818,938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5.79%；启迪绿源冻结 24,189,197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69%。
发行可转债	伟明环保	2022.07.20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核准（债券简称“伟 22 转债”，债券代码“113652”）。本次发行 14.77 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14,770,000 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2 年 7 月 21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发行人现有总股本 1,694,213,430 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 1,477,000 手。
股份减持	上海凯鑫	2022.07.20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持有公司股份 145,243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3%）的股东詹婷婷计划在公告披露日起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现减持计划已完毕，詹婷婷已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145,2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3%。
股份减持	国林科技	2022.07.20	近日，公司收到张磊先生、丁香财先生、丁香军先生、徐洪魁先生出具的《减持情况告知函》，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经过半，截至目前共减持 150,580 股，占总股本比例 0.0818%，减持后现持有公司总股本比例 0.4138%。上海力鼎和深圳力鼎已出具《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截至目前共减持 268,110 股，占总股本比例 0.31%。
重大诉讼	巴安水务	2022.07.20	2022 年 7 月 18 日，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来自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材料。2020 年 2 月 25 日，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与被告卡瓦（嘉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抵押合同》，与被告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截至目前，被告卡瓦公司尚欠借款本金 5850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被告巴安公司也未主动履行担保义务。案件处于待审阶段，无法确定本次诉讼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项目中标	艾布鲁	2022.07.21	公司与永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永顺县重点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一期）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价（含税）160,080,543.56 元。合同签订有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提升持续盈利能力，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中标候选	侨银股份	2022.07.21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入选靖州县环卫保洁市场化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 24,288,098 元/年，预估中标总金额 680,066,744 元。公示的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终止重大	启迪环境	2022.07.21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审议通过了《<城发环境股份

公告主题	公司名称	公告日期	公告内容
资产重组			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城发环境因本次合并所发行的股份将申请在深交所主板上市流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鉴于本次重大重组方案论证历时较长，相关市场环境较本次交易筹划之初发生较大变化，双方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股票上市	楚环科技	2022.07.21	本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简称：楚环科技，股票代码：001336）。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0,373,500 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0,093,500 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对外招标	中再资环	2022.07.23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因进行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的建设工作，委托中瑞华建工程项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对拟建工程进行招标。根据招标人山东公司和招标代理机构中瑞华建工程项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关联方山东中再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中标上述两个单体建筑工程，合计金额为 7,732.79 万元。山东中再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是公司股东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3,394,635 股，占比 3.85%）的全资子公司，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公开招标结果构成关联交易。
停牌核查	*ST 博天	2022.07.23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近期累计涨幅较大，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7 月 14 日复牌起至 2022 年 7 月 22 日收盘，累计涨幅达到 28.63%，累计偏离值达到 29.07%，其中 6 个交易日涨停。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7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披露核查公告后复牌。
限售股上市流通	景津装备	2022.07.23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涉及 5 名股东，分别为景津投资有限公司、姜桂廷、宋桂花、陈有法、魏兰英，上述股东对应的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293,614,089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50.91%。上述股东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现锁定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上市流通。
停牌公告	碧水源	2022.07.25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函，中国城乡正在筹划拟以部分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事项。本次部分要约收购事项不以终止公司的上市地位为目的，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中国城乡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要约收购事项尚需取得中交集团同意。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7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两个交易日，最晚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复牌。
股份增持	高能环境	2022.07.26	2022 年 7 月 25 日，刘泽军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424,643 股，增持金额 5,182,736.97 元；熊辉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10,000 股，增持金额 121,600 元。
股份回购	中山公用	2022.07.26	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2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6%，最高成交价为 7.5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4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926,986 元。
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天源环保	2022.07.26	鉴于实施临汾市龙祠水源净水厂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的需要，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部分超募资金与临汾市保障性安居工程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华阳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临汾清源净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367.08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11,153.4092 万元，占临汾子公司注册资本的 98.12%，对临汾子公司拥有控制权。2022 年 7 月 26 日董事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股票复牌	碧水源	2022.07.27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控股股东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筹划拟以部分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7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7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复牌。
授予限制性股票	惠城环保	2022.07.27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2 年 7 月 26 日为授予日，以 6.62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65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205 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2 年 7 月 26 日；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205 万股，占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00,004,149 股的 2.05%；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设立公司	钱江水利	2022.07.28	公司作为牵头方，与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中标福州江阴港城经济区污水处理

公告主题	公司名称	公告日期	公告内容
			厂中期工程特许经营项目。该关联交易已经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根据公司相关决议及项目招标文件要求，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 9,000 万元，各联合体成员按相应股权比例承担出资责任，我公司股权比例为 95.9%，出资 8,631 万元。现项目公司已办理营业执照。
签订合同	博世科	2022.07.28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了《关于联合体中标 EPC 项目的公告》，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成为“龙州县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的中标人。近日，联合体与项目发包人广西龙州津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龙州县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合同协议书》（，签约合同价约为人民币 16,810.57 万元。若合同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项目中标	侨银股份	2022.07.29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披露了《关于预中标约 4076 万元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环卫保洁服务采购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和《关于被确定为约 6.8 亿元湖南省怀化市靖州县环卫保洁市场化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的公告》。现已收到上述项目的《中标通知书》，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归还借款	博世科	2022.07.29	经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2022 年 7 月，公司向广州环投集团提款合计人民币 3.2 亿元，并与其签订了《借款补充协议》《借款补充协议二》。近日，公司已向广州环投集团归还部分借款本息合计约 12,056.87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广州环投集团之间未发生新的关联借款，尚有借款本金余额合计 2 亿元。
减持计划	祥龙电业	2022.07.30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武汉华原能源物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0,163,3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8%。华原能源计划从 2022 年 8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874,886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5%。
政府补助	皖仪科技	2022.07.30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7 月 9 日至 2022 年 7 月 29 日，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 5,417,649.96 元，
股份减持	皖仪科技	2022.08.01	2022 年 7 月 30 日，公司收到安徽创投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进展的告知函》，2022 年 3 月 14 日至 2022 年 7 月 29 日期间，安徽创投在本次减持计划中累计减持股份数量 2,666,800 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债权转让	博世科	2022.08.01	近日，公司通过北部湾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持有的广西田阳中金金业有限公司债权，挂牌底价为 7,500 万元。上述债权转让事项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未确定。
股权转让	中创环保	2022.08.01	2022 年 8 月 1 日，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甲方）近日与湖南泽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乙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中创环保拟将子公司江苏中创进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丙方）51%股权转让给乙方。在丙方账面净资产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丙方 51%股权的转让价格确认为人民币 240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江苏进环股权，江苏进环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项目中标	福龙马	2022.08.02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预中标了广东省揭阳市、福建省龙岩市等地的环卫服务项目。公司本月预中标的环卫服务项目数 2 个，合计首年服务费金额为 164.5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0.03%），合同总金额为 374.5 万元。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环卫服务项目中标数 22 个，合计首年年度金额为 26,752.61 万元，合同总金额 123,308.86 万元。上述项目目前尚未全部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尚存在不确定性，
控股子公司增资	高能环境	2022.08.02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自然人江庆和先生拟以现金方式对江西鑫科进行同比例增资，其中公司拟增资 28,947.37 万元，江庆和拟增资 7,236.84 万元，合计增资 36,184.21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江西鑫科的注册资本由 13,815.79 万元变更为 50,000 万元。2022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半年报告	上海洗霸	2022.08.02	2022 上半年度营业收入 307,196,498.26 元，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长 25.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480,039.28 元，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长 171.51%；基本每股收益 0.29 元 / 股，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长 163.64%。
股东股份拍卖	飞马国际	2022.08.02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日前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黄壮勉先生函告获悉，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将于 2022 年 9 月 2 日 10 时至 2022 年 9 月 3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黄壮勉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票进行公开拍卖。截至本公告日，黄壮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5,390,625 股，占公司总股本 5.84%；累计质押股份为 155,390,625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84%；累计冻结股份为 155,390,625

公告主题	公司名称	公告日期	公告内容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84%。本次被司法拍卖股份合计为 155,390,625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5.84%。
半年报告	中电环保	2022.08.02	2022 上半年度营业收入 624,418,425.79 元，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长 52.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2,633,913.53 元，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长 18.38%；基本每股收益 0.107 元 / 股，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长 17.58%。
政府补助	聚光科技	2022.08.03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 2022 年 5 月 19 日至 2022 年 8 月 2 日累计收到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 49,613,851.67 元，其中增值税即征即退资金为人民币 15,041,723.97 元，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密切相关，具有可持续性；其他政府补助资金为人民币 34,572,127.70 元。上述政府补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预计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为 35,408,143.33 元，对以后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为 14,205,708.34 元。
项目中标	天源环保	2022.08.03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重庆渝泓土地开发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成为“重庆市长生桥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置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48,510,000 元。
REITs	瀚蓝环境	2022.08.03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发行工作的议案》，同意公司启动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发行工作。公司初步拟入池基础设施项目及发行规模，公司拟选取排水业务或固废处理业务相关资产作为入池资产，具体入池资产待梳理完成后进一步确定，规模预计为 10-30 亿元。
项目中标	侨银股份	2022.08.03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收到祖庙街道村居环卫绿化一体化项目（南片区包）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 165,950,000.0 元，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收购公司	太和水	2022.08.03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以人民币 6,600 万元收购 20 位自然人（以下简称“丙方”）持有的黑龙江海赫饮品有限公司 100% 股权；若丙方业绩承诺未达成，或者丙方违反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中的陈述和保证，则标的股权对价调整至 5,00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海赫饮品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已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投资	伟明环保	2022.08.05	投资项目名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高冰镍含镍金属 4 万吨（印尼）项目，合资新设子公司 PT Jiamanda New Energy。协议名称：《关于 Merit、香港欣威与伟明之红土镍矿冶炼年产高冰镍含镍 4 万吨（印尼）项目合资协议》。项目规模及投资金额：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子公司投资、建设高冰镍项目，年产高冰镍含镍金属 4 万吨，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3.9 亿美元。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对项目公司投资金额不超过 0.71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不超过 4.8 亿元。（按 2022 年 8 月 1 日汇率 1 美元=6.744 元人民币估算）。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项目实施对公司 2022 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但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提升产生积极影响。
对外投资	伟明环保	2022.08.05	投资项目名称：锂电池新材料项目，合资新设子公司浙江伟明盛青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协议名称：《温州锂电池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合资协议》。项目规模及投资金额：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开发建设锂电池新材料项目，包含高冰镍精炼、高镍三元前驱体生产、高镍正极材料生产及相关配套项目，年产 20 万吨高镍三元正极材料，项目总投资不超过人民币 191 亿元（其中，建设总投资预计约为 115 亿元人民币，项目达产后运营期流动资金总需求约 76 亿元人民币）。公司以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4.5 亿元投资本项目。伟明盛青负责该项目建设，合资各方根据项目实施进度，适时对伟明盛青进行增资。
半年报告	ST 龙净	2022.08.05	2022 上半年度营业收入 4,888,794,989.41 元，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长 0.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81,754,747.85 元，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长 5.51%；基本每股收益 381,754,747.85 元 / 股，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长 5.26%。

资料来源：Wind，申港证券研究所

分析师承诺

负责本研究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的每一位证券分析师，在此申明，本报告的观点、逻辑和论据均为分析师本人独立研究成果，引用的相关信息和文字均已注明出处，不受任何第三方的影响和授意。本报告依据公开的信息来源，力求清晰、准确地反映分析师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风险提示

本证券研究报告所载的信息、观点、结论等内容仅供投资者决策参考。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均不构成对任何机构和个人的投资建议，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市场有风险，投资者在决定投资前，务必要审慎。投资者应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免责声明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是具有合法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的机构。

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被认为是可靠的，但本公司不保证其准确性和完整性，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

申港证券研究所已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报告中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构成所述证券的买卖出价或征价，投资者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身独立判断，应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本公司并不对使用本报告所包含的材料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或与此相关的其他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申港证券研究所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产生波动，在不同时期，申港证券研究所可能会对相关的分析意见及推测做出更改。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

本报告仅面向申港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当然客户。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事先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转载或引用，需注明出处为申港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翻版、复制、发布、转载和引用者承担。

行业评级体系

申港证券行业评级体系：增持、中性、减持

增持	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 以上
中性	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介于 -5%~+5% 之间
减持	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相对弱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 以上

市场基准指数为沪深 300 指数

申港证券公司评级体系：买入、增持、中性、减持

买入	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15% 以上
增持	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15% 之间
中性	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介于 -5%~+5% 之间
减持	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相对弱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 以上